

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选举产生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鉴于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已基本完成，公司的资产情况、经营范围、股权结构等事项均已实际发生重大变化，为适应公司的上述重大变动，及公司的发展运作，公司监事会拟提前进行换届选举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于2017年10月11日在维科月湖金汇大厦20楼会议室召开了公司工会委员会扩大会议，经参会代表一致同意，选举丁秀才先生、贲爱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，任期三年。

上述职工监事简历如下：

丁秀才：男，1978年4月出生，本科，注册会计师，注册税务师。曾任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，宁波维科电池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，现任本公司监事。个人未持有本公司股权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。

贲爱建：男，1977年11月出生，本科(在职研究生在读)，经济师。曾任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助理，宁波维科电池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现任宁波维科电池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，本公司监事。个人未持有本公司股权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二日